

##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派金额：全体股东（A 股及 H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5 元；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37.12 亿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A 股及 H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5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 4,770,776,39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669,771,738.25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49.84%。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

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公司目前预计不存在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情况，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1.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 2. 监事会意见

本公司监事会对《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出具审核意见如下：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已履行了公司相应决策程序；利润分配方案内容合理，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有利于促进本公司的长远发展。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本公司目前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本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本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